

# 輔仁大學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士班學生註冊須知

一、上課日期：97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

二、註冊程序：

（一）本校學生無須到校辦理註冊，請就自己須辦理之事項詳細閱讀，並於規定時間內辦妥，經審核無誤者，即為完成註冊。

日期	辦理事項	說明	承辦單位/電話
97/8/13~9/12	上網核對學生基本資料	1.以單一帳號(LDAP)、密碼登錄上網。 2.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estu.fju.edu.tw/estu/stu.aspx">http://estu.fju.edu.tw/estu/stu.aspx</a>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7
97/8/13~9/11	繳交學分學雜費及學士班大一游泳池費(限大一復學生)	1.97 年 9 月 11 日為繳費截止日。 2.遺失或未收到繳費單者，請至輔仁大學網站首頁下載。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www.fju.edu.tw/">http://www.fju.edu.tw/</a> 或 <a href="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">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</a>	總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8
97/8/13~9/11	團體保險費	1.全校學生(含延修生)均須繳交。 2.請至輔大網站首頁「下載繳費憑單」，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www.fju.edu.tw/">http://www.fju.edu.tw/</a> (延修生均適用。一般生於繳交學分學雜費時已繳，請勿重複繳納。) 3.本校團體保險作業規定及保險相關條款，請至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，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">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</a>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7
97/9/3 前	就學貸款	欲申請就學貸款者，請於 9 月 3 日前，將已至台灣銀行任一分行辦妥之相關文件，寄回本校學務處夜間辦公室(就貸)，申辦細則及相關辦法，請至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，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">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</a>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7
97/9/11 前	就學優待減免	1.申請暫免繳費者，務必於繳費截止日(9 月 11 日)之前辦理。 2.符合減免資格者，請於 9 月 15 日前至學務處夜間辦公室申辦，相關訊息請至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。 <a href="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">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</a>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852
97/9/11 前	兵役登記 (缺交兵役資料者視同未完成註冊)	1.男復學生才須辦理。(含復學之延修生) 2.«復學生兵役資料卡»請於 9 月 11 日前掛號回寄學務處夜間辦公室(兵役)或親至進修部大樓二樓辦公室繳交。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7
97/9/12	選讀生註冊選課	攜帶選讀證親自到校註冊選課。	教務處註冊組 2905-2244
97/9/15~9/19	補辦註冊	請至註冊相關單位辦理逾期或未辦之程序，完成補辦註冊。逾期仍未辦妥者，視同未註冊。	承辦註冊相關單位
97/9/16~9/19	學生自行檢查註冊狀況	1.請以單一帳號(LDAP)、密碼至 <a href="http://register.fju.edu.tw/">http://register.fju.edu.tw/</a> 查詢。 2.註冊手續不全、逾期辦理或未辦理者，請務必於規定時間親自到校，至承辦註冊相關單位辦理逾期或未辦之程序，完成補辦註冊。	承辦註冊相關單位
97/9/15~9/19	三重客運車票 (板橋 - 輔大)	非註冊必要程序，有需求者請於規定時間至學務處夜間辦公室申購。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6
97/9/15~10/15	教育部共同助學措施申請(大專院)	非註冊必要程序，符合申請資格者，請於規定時間至學務處夜間辦公室申辦，相關訊息請至學務處生	學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6

	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)	輔組網頁查詢，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">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</a>	
97/9/17	師培中心學生報到	9月17日(三)中午12:10~13:30參加導師座談，完成報到手續(簽到)，並領取選課相關資料。13:30~15:30舉行期初研習。	師資培育中心 2905~3083
97/11/3~11/18	學分費	下列學生請至輔大網站首頁「下載繳費憑單」區下載繳費憑單繳學分費，網址： <a href="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">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</a> 或 <a href="http://www.fju.edu.tw">http://www.fju.edu.tw</a> 1.延修生。 2.師資培育中心學生。	總務處夜間辦公室 2905-2248

(二)注意事項：

1. 延修生於 97.9.11 前繳納團體保險費，另須依選課須知規定之選課時程辦理選課作業及繳交學分費。
2. 復學生依規定完成註冊程序及兵役登記(男同學)，另須依選課須知規定之選課時程辦理選課作業及繳交學分費，即為完成註冊。
3. 依教育部規定，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，教育部不予補助，且需簽署切結書。故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，請持繳費證明及切結書(生輔組網頁可下載)於開學後兩週內(即 97 年 9 月 26 日前)至學務處夜間辦公室辦理退保。未於期限內申請者，恕不辦理。若於未投保期間發生事故時，所有相關事宜應自行負責，任何有關學生團體保險業務請洽學務處夜間辦公室(電話：29052247)

三、學生選課：

- (一)請至學生網路選課資訊網(<http://www.course.fju.edu.tw/>)下載學生選課須知&操作手冊，並依相關規定辦理選課。
- (二)全人教育課程(校定必修課程)請詳閱全人教育課程中心網站各網頁之說明(網址：<http://www.hec.fju.edu.tw>)。

四、繳費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學雜費等各項費用繳費方式包含：金融卡 ATM 轉帳繳費、信用卡網路繳費、郵局全省各支局、台新銀行全省各分行臨櫃繳費、其它金融機構臨櫃匯款。
- (二)若以繳費截止日之支票支付學雜費，應提前四天交至台新銀行，以免因支票交換(需三至四個工作天)延誤時間而須繳交延期手續費。
- (三)逾期繳納學分學雜費者須繳延期手續費：以繳費憑單之收費郵戳為準，97 年 9 月 12 日至 18 日補辦者，繳交 200 元，9 月 19 日起，每延 1 日加收 100 元，最高以 1000 元為限。逾期繳納學分費依輔仁大學學則第十條：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生，若有依規定應向學校繳納之學分費、實習費或其它費用未繳清者，次學期不得註冊；若為應屆畢業生，則暫不核發畢業證書。
- (四)學士班 2 年級以上選修、補修游泳課程學生應於上課前至積健樓游泳池繳費辦證。